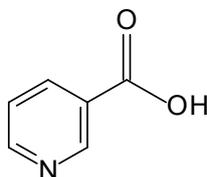


§08026

菸鹼酸

Nicotinic Acid



分子式： $C_6H_5O_2N$

分子量：123.11

1. 含量：本品所含  $C_6H_5O_2N$  按乾品計算，應在 99.5% 以上。
2. 外觀：本品為白色結晶或結晶性粉末，無臭，略具酸味。
3. 鑑別：
  - (1) 本品 5 mg，加 2,4-二硝基氯化苯 10 mg 混合，加熱數秒溶解，冷後加酒精性氫氧化鉀試液 4 mL 時，應呈暗紫色。
  - (2) 本品水溶液(1：400) 20 mL，以氫氧化鈉溶液(1：250)中和後，加硫酸酮溶液(1：8) 3 mL 時，徐徐生成藍色沉澱。
4. 熔融溫度：本品之熔融溫度為 234~237°C(附錄 A-12)。
5. 氯化物：取本品 0.5 g，按照氯化物檢查法(附錄 A-1)檢查之，如起混濁不得較 0.01N 鹽酸液 0.3 mL 之對照試驗所起者為濃(以 Cl 計，0.02% 以下)。
6. 硫酸鹽：取本品 0.5 g，按照硫酸鹽檢查法(附錄 A-2)檢查之，如起混濁，不得較 0.01N 硫酸液 0.2 mL 之對照試驗所起者為濃(以  $SO_4$  計，0.02% 以下)。
7. 重金屬：取本品 1.0 g，按照重金屬檢查第 II 法(附錄 A-7)檢查之，其所含重金屬(以 Pb 計)應在 20 ppm 以下。
8. 乾燥減重：本品於 105°C 乾燥 1 小時，其減失重量不得超過 1.0%(附錄 A-3)。
9. 熾灼殘渣：取本品 2.0 g，按照熾灼殘渣檢查法(附錄 A-4)檢查之，其遺留殘渣不得超過 0.1%。
10. 含量測定：取預經 105°C 乾燥 1 小時之本品約 0.3 g，精確稱定，加水 50 mL 溶解，以酚酞試液 5 滴為指示劑，用 0.1N 氫氧化鈉液滴定之。每 mL 之 0.1N 氫氧化鈉液相當於 12.311 mg 之  $C_6H_5O_2N$ 。